**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合同包1）**

**合**

**同**

**书**

|  |
| --- |
| **甲方：渭南市数据服务中心** |
| **乙方：** |
| **日期：** |

委托方(甲方)：渭南市数据服务中心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受托方(乙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合同包1）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服务内容

　　1.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合同包1）(以下称“本项目”)服务。本项目的整体功能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和技术参数要求;关于本项目的建设目标、主要功能及与甲方其他相关软件系统的关系等约定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2.服务内容

　　(1)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包括： 。

　　(2 )本项目所涉及的硬件设备的规格、数量、价格、技术标准和交付日期等相关约定见附件;有关软件的技术指标、功能、等级、版本、价格、提供方式等相关约定见附件。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本项目建设要求，充分利用甲方现有的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

　　3.项目实施期限

实施期限：90日历天内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到达试运行，服务期3年。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质保期：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总额为 (大写： )。

　　2.付款方式和期限： 合同签订后，平台部署完成，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30%；项目内容全部完成初步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最终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终验合格之日起满一年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

　　第三条 项目实施管理

　　1.项目组

　　(1)甲乙双方应当委派人员分别组成项目组。其中，乙方委派人员应当与本项目的实施要求相适应。

　　(2)甲乙双方应当各自在本方项目组成员中指定一人作为项目经理，代表本方处理项目有关事务。乙方指定的项目经理应当具备相关资质或经验。双方应当互相提供本方项目经理的授权委托书，项目经理在授权范围内签署的各种法律文件视为本方法人行为。

　　(3)任何一方更换项目组成员时，均应当提前[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其中乙方更换项目经理或主要技术人员，还应当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甲方应当自收到乙方通知之日起在[ ]个工作日内答复乙方，逾期未答复的视为同意。

　　(4)项目组成立后，乙方应当制定项目实施计划，明确项目进度安排、工作地点、工作环境提供等事项。项目实施计划经双方确认后，作为附件。

　　2.信息与资料提供

　　(1)乙方有权向甲方有关职能人员调查、了解现有的相关信息和资料，以对本项目进行全面的研究和设计;甲方应当予以配合。

　　(2)乙方认为甲方提供的信息和资料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有权书面通知甲方补齐、补正。甲方未按照约定补齐、补正，也未做出合理解释的，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3.本项目工程环境提供

　　乙方依据项目进度，在甲方所需的合理时间之内，提前[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提供相应工程环境。甲方应当依据本项目工程的条件、性质及乙方的要求提供施工、安装和集成环境。甲方未能提供的，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4.进度报告

　　项目进度报告的内容包括：项目进度、已完成的开发项目、本项目的预期效果、人员配置情况，以及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甲方应当知道或其要求知道的情况;甲方按期审查乙方提交的项目进度报告，同时有权随时向乙方询问项目进展情况;乙方应当回复询问。

　　5.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禁止转包。

(2)本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容许分包。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将本项目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第三方实施。甲乙双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对项目分包的范围以及双方在项目分包中的权利义务进行约定，并作为附件。

　　第四条 信息系统交付和验收

　　1.交付

(1)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内容进行交付，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包括纸质及电子版式并可供阅读。

(2)乙方应当在每项交付[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接到通知后及时安排交付事宜。

　　(3)因甲方原因导致交付不能按时进行的，乙方可相应顺延交付日期，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硬件设备检验

　　硬件设备交付后[ ]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应当共同对设备的规格、数量、技术指标等状况进行检验，并记录检验情况。如交付的硬件设备与约定不符的，乙方应当及时予以更换或补足并重新提交检验。

　　3.竣工验收

　　(1)本项目竣工验收标准为：合格。

　　(2)本项目竣工后，乙方应当书面通知甲方进行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时，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有关的测试报告、试运行报告、操作手册、用户手册等)和竣工报告，并协助甲方进行验收。

　　(3)甲方应当于收到竣工验收通知后[ ]个工作日内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竣工验收，并在验收后[ ]个工作日内出具竣工验收报告或提出整改意见。甲方提出整改意见的，乙方应当及时整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

　　(4)甲方无正当理由未在约定期限内组织验收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自期限届满之日起视为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

　　(5)本项目未经竣工验收的，甲方不得使用。甲方强行使用的，发生的质量等方面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 项目培训

　　1.乙方应当根据项目实施计划、进度和系统实际运行的需要，及时培训甲方技术人员。培训目标为甲方技术人员能够熟练掌握系统的操作技能和日常的维护技能。具体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和场所安排等。

　　2.乙方培训时应当提供设备、系统操作说明和日常维护说明等技术资料。如未能达到培训目标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免费培训。

　　第六条 信息系统的保修和维护

　　1.本项目的免费保修与维护期限为[ ]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如设备生产厂商对本项目所应用的部分设备的保修期规定超过上述期限的，则该部分设备应当按照生产厂商规定进行免费保修。

　　2.免费保修与维护期间，乙方提供□7×24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如发生系统运行故障，乙方应当按照下列方式提供保修和维护服务：

　　(1)网络系统瘫痪，乙方应当自接到甲方故障报告后[ ]小时内响应，并在[ ]小时内解决;

　　(2)本项目发生严重故障或部分服务不正常的，乙方应当自接到甲方故障报告后[ ]小时内响应，并在[ ]小时内解决;

　　(3)本项目个别服务不正常的，乙方应当自接到甲方故障报告后[ ]小时内响应，并在[ ]小时内解决。

　　3.免费保修与维护期间内，如由于乙方原因需要对本项目中的部件(包括软件和硬件)予以更换或升级的，则该部件的保修期应当相应延长。保修与维护期满后甲方需乙方继续提供维护的，应当另行签订协议。

　　第七条 知识产权和保密义务

　　1.知识产权

　　(1)甲乙双方应当对本合同所涉及的各种软件的知识产权进行约定，以保证本项目使用的软件不会侵犯对方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因履行本合同所开发软件及相关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按照下列约定执行：

　　□归乙方(甲方/乙方/甲乙双方共同)所有。

　　□由甲乙双方另行约定，作为附件[ ]。

　　(3)甲方保证，对本项目中选用的甲方原有软件拥有相应的使用、修改、升级的权利，严格遵守知识产权及软件版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在本合同所约定的范围内使用本信息系统，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乙方保证，对于其提供的软件系统拥有知识产权或已获得权利人的授权，本项目使用乙方提供的软件不会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否则乙方应当负责处理索赔或涉诉等各项事宜，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5)对于乙方许可甲方使用的软件，双方应当明确约定甲方拥有的使用权、修改权、升级权的具体内容。甲方应当依约定使用，不得超出约定范围。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得将被许可使用的软件再许可第三方使用。

（6）软件开发产生的源代码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

　　2.保密

　　(1)保密期限为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 ]年。

　　(2)在保密期限内,甲乙双方均有为对方保密的义务。甲乙双方保证，因履行本合同所获得的对方商业秘密，仅用于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并只为履行本合同的相关人员所知悉。任何一方的相关人员违反保密义务的，由该人员所属一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3)本合同履行完毕后，甲乙双方均应当按照对方要求，处理所获得的对方有关资料信息或电子文档。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应当全面履行合同义务。任何一方违约，均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由此受到的损失。

　 2.违反知识产权义务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约定的知识产权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将对方享有知识产权的有关技术成果、计算机软件、源代码、数据信息、技术资料和文档擅自向第三方披露、转让或许可使用的，违约方除应当立即停止违约行为外，还应当赔偿由此给对方所造成的损失。

　　3.违反保密义务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约定的保密义务，受损失一方有权要求对方赔偿。

　　4.转包或违约分包责任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将本项目进行转包或违约分包的，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也可同时解除合同。

　　第九条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1.本合同生效后，除法律法规和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单方变更或解除合同，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2.甲乙双方各自履行完毕本合同的全部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条 不可抗力

　　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应当及时告知对方，并自不可抗力结束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对方当事人提供证明。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按照下列第[ ]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解决：

　　1.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提交渭南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三条 其他条款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及附件，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贰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和监管备案贰份。

　　2.本项目招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本合同附件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各种书面文件，经双方签署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解释的顺序除有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甲方：  [法定代表人](http://set2.mail.qq.com/cgi-bin/mail_spam?action=check_link&spam=0&url=http%3A%2F%2Fwww%2Ebaidu%2Ecom%2Fs%3Fwd%3D%25E6%25B3%2595%25E5%25AE%259A%25E4%25BB%25A3%25E8%25A1%25A8%25E4%25BA%25BA%26hl_tag%3Dtextlink%26tn%3DSE_hldp01350_v6v6zkg6)（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http://set2.mail.qq.com/cgi-bin/mail_spam?action=check_link&spam=0&url=http%3A%2F%2Fwww%2Ebaidu%2Ecom%2Fs%3Fwd%3D%25E5%25BC%2580%25E6%2588%25B7%25E9%2593%25B6%25E8%25A1%258C%26hl_tag%3Dtextlink%26tn%3DSE_hldp01350_v6v6zkg6)：  账 号：  电 话：  地 址：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  [法定代表人](http://set2.mail.qq.com/cgi-bin/mail_spam?action=check_link&spam=0&url=http%3A%2F%2Fwww%2Ebaidu%2Ecom%2Fs%3Fwd%3D%25E6%25B3%2595%25E5%25AE%259A%25E4%25BB%25A3%25E8%25A1%25A8%25E4%25BA%25BA%26hl_tag%3Dtextlink%26tn%3DSE_hldp01350_v6v6zkg6)（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http://set2.mail.qq.com/cgi-bin/mail_spam?action=check_link&spam=0&url=http%3A%2F%2Fwww%2Ebaidu%2Ecom%2Fs%3Fwd%3D%25E5%25BC%2580%25E6%2588%25B7%25E9%2593%25B6%25E8%25A1%258C%26hl_tag%3Dtextlink%26tn%3DSE_hldp01350_v6v6zkg6)：  账 号：  电 话：  地 址：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合同包2）**

**合**

**同**

**书**

|  |
| --- |
| **甲方：渭南市数据服务中心** |
| **乙方：** |
| **日期：** |

委托方(甲方)：渭南市数据服务中心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受托方(乙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渭南市成品油综合服务智慧监管平台项目（合同包2）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服务内容：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全部内容。

2.知识产权：甲方对本合同履行期间产生的成果（包括乙方交付的全部成果以及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技术文件）拥有全部权利，包括知识产权、所有权及相应利益。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合同服务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3.服务期限：监理服务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验收通过之日止。监理周期与项目建设周期同步，随建设期的延长则相应的延长监理周期，其监理费用不做调整。

4.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服务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甲方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服务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

5.服务地点：渭南市。

6.结算：乙方持相关手续向甲方申请付款。

6.1.付款方式：

合同含税金额（大写）：人民币 元（ ¥ ）；

合同签订前，乙方需先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款10%履约的保证金(大写)：人民币 元（ ¥ ）。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验收合格后一次无息退回，若乙方违约，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减。

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40%；项目内容全部完成最终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等额发票交甲方。

4、其他：上述时间不包括甲方正常办理支付报批手续的时间。

6.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乙方对其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用性承担全部责任，若其提供的账户信息发生任何变化，乙方应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不对成交投标人未能收到或迟延收到任何款项承担责任。

7.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经甲方同意后，可以对相应的原设备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

8.服务变更

成交后，服务内容需要变更、调整时，应办理相应的变更、调整审批手续，并协商确定变更调整后的服务价款计算方法和服务期顺延等事宜。

9.验收：服务期满后，由乙方提请验收，甲方负责组织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验收须以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项目全部过程相关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专家验收费、系统测试等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需按甲方要求配合验收工作，验收时长以甲方工作进度为准。

10.不可抗力

10.1合同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洪水、地震、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10.2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通知对方。

10.3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10.4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协议。

11.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12.违约责任

12.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价款，并承担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赔偿，并报请有关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2.2如因乙方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并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12.3若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并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12.4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若因此造成的任何纠纷均由乙方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损害赔偿等。

**13.履行瑕疵**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或履行合同义务有瑕疵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正常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认为理由不正当的有权解除合同，引入第三方提供服务，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服务费并承担甲方因引入第三方继续提供服务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

因乙方履行义务存在瑕疵却未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未履行通知义务不影响甲方自行判断乙方履行情况并行使合同解除权等相关权利。

1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及附件，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贰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和监管备案贰份。

15**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不得分包。

16.保密

16.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6.2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采购人提供的图纸、文件以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16.3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成交投标人提供的技术秘密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17.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18.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涉事宜双方可协商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下列合同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其他未尽事宜以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  |  |
| --- | --- |
| 甲方：  [法定代表人](http://set2.mail.qq.com/cgi-bin/mail_spam?action=check_link&spam=0&url=http%3A%2F%2Fwww%2Ebaidu%2Ecom%2Fs%3Fwd%3D%25E6%25B3%2595%25E5%25AE%259A%25E4%25BB%25A3%25E8%25A1%25A8%25E4%25BA%25BA%26hl_tag%3Dtextlink%26tn%3DSE_hldp01350_v6v6zkg6)（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http://set2.mail.qq.com/cgi-bin/mail_spam?action=check_link&spam=0&url=http%3A%2F%2Fwww%2Ebaidu%2Ecom%2Fs%3Fwd%3D%25E5%25BC%2580%25E6%2588%25B7%25E9%2593%25B6%25E8%25A1%258C%26hl_tag%3Dtextlink%26tn%3DSE_hldp01350_v6v6zkg6)：  账 号：  电 话：  地 址：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  [法定代表人](http://set2.mail.qq.com/cgi-bin/mail_spam?action=check_link&spam=0&url=http%3A%2F%2Fwww%2Ebaidu%2Ecom%2Fs%3Fwd%3D%25E6%25B3%2595%25E5%25AE%259A%25E4%25BB%25A3%25E8%25A1%25A8%25E4%25BA%25BA%26hl_tag%3Dtextlink%26tn%3DSE_hldp01350_v6v6zkg6)（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http://set2.mail.qq.com/cgi-bin/mail_spam?action=check_link&spam=0&url=http%3A%2F%2Fwww%2Ebaidu%2Ecom%2Fs%3Fwd%3D%25E5%25BC%2580%25E6%2588%25B7%25E9%2593%25B6%25E8%25A1%258C%26hl_tag%3Dtextlink%26tn%3DSE_hldp01350_v6v6zkg6)：  账 号：  电 话：  地 址：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